附件1：

市市场监管委转发关于开展2019年品牌价值评价工作的通知

各区市场监管局及有关单位：

近日我委获悉中国品牌建设促进会正在全国范围内推动开展2019年品牌价值评价工作，为推动天津高质量发展，打造有影响力的中国品牌，促进自主品牌消费，助力更多天津品牌、天津企业享誉全国、走向世界，现将《关于开展2019年品牌价值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品会〔2019〕77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组织动员符合条件的企业、区域自愿申报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、请各区市场监管局加强对品牌价值评价的政策宣传，组织动员本市符合条件的企业、区域积极参与2019年品牌价值评价。符合条件的参评企业、区域可根据自身的特点和优势，选择企业品牌、产品品牌、自主创新品牌、中华老字号品牌之一进行申报，不可重复申报。

2、指导各申报企业、区域按照规定格式和要求填写有关品牌价值评价相关数据信息，并保证各项数据信息的真实性、有效性和准确性。通过登陆中国品牌建设促进会网站（http: //www.ccbd.org. en）下载有关申报表格，并使用原表填报。

3、通知符合条件且确定申报的企业、区域按照《关于开展2019年品牌价值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品会〔2019〕77号）附件1中明确的受理申报的协会渠道进行申报。请申报企业、区域及时联系相关行业协会，按协会确定的申报时间，及时报送数据信息和有关材料（包括各参评品牌纸质材料和电子版各1份，汇总表1份）。

4、请各区市场监管局将确认掌握的最终申报情况，附件6表格于12月20日前报送市市场监管委质量发展处孙梅OA。

附件：2019年天津申报品牌价值评价情况汇总表

2019年11月22日